

111學年度第2學期

財團法人
華岡法學
基金會

獎助學金

申請時間 3/23-4/10

(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)

獎學金

15名

新台幣二萬元
(每名)

助學金

核發數額及方式
由本會審查小組審核
最高新台幣五萬元

急難

救助金

8名

新台幣三萬元
(每名)

本會獎助學金限各大學法律學系之中華民國籍在學學生申請

獎學金 申請資格

1. 各大學法律學系日間部學士班在學學生。
2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班級前10%及操行成績80分以上。

助學金 申請資格

1. 限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日間部碩士班、學士班在學學生。
2. 具家境清寒、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證明。

急難救助金 申請資格

1. 限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日間部碩士班、學士班在學學生。
2. 須於急難變故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；須提出重大事故證明資料。

詳細說明請參照本會公告